

## 112年4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業務提要分析

112年4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各項案件總新收268,864件、總終結278,410件，分別較上月減少28.7%、23.1%，總未結325,900件，較上月底減少2.9%。謹分述如次：

### 一、司法院

#### (一) 憲法法庭案件

112年4月憲法法庭聲請案件1,172件，其中舊受1,072件，新收100件；終結189件，其中判決1件，裁定不受理179件，撤回2件，其他7件；未結983件，其中389件已提裁判草案或審查報告。

#### (二) 人民陳訴案件

112年4月司法院受理人民陳訴案件725件，其中舊受143件，新收582件，受理單位以刑事廳206件最多，民事廳165件居次；終結620件，其中函覆277件、存查254件、移出89件（75件交本院所屬單位、14件交其他機關）；未結105件。

#### (三) 刑事補償法庭案件

112年4月司法院刑事補償法庭受理案件26件，其中舊受22件，新收4件；終結8件，其中維持原決定不予補償4件、原決定撤銷3件、重審之聲請不合法駁回不予補償1件；未結18件。

#### (四) 法官評鑑委員會案件

112年4月法官評鑑委員會受理案件89件，其中舊受66件，新收23件；終結28件，未結61件，皆為評鑑事件。

### 二、最高法院

#### (一) 民事事件

112年4月最高法院民事事件新收385件，較上月減34.5%；終結473件，亦減17.3%；未結1,932件，較上月底減4.4%。民事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118.2日，較上月快0.2日，自分案起算者66.5日，亦快2.1日。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28.0%，較上月減4.1個百分點。

#### (二) 刑事案件

112年4月最高法院刑事案件新收486件，較上月減34.8%；終結595件，亦減19.4%；未結1,239件，較上月底減8.1%。刑事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60.9日，較上月快0.2日，自分案起算者36.6日，則緩0.3日。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6.5%，較上月減1.8個百分點。

### (三) 重大刑事案件

112年4月最高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8件，其中舊受5件，新收3件；未結8件，本月無重大刑事終結案件。

### 三、最高行政法院

112年4月最高行政法院新收215件，較上月減37.3%；終結276件，亦減12.4%；未結1,667件，較上月底減3.5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168.0日，較上月快7.7日，自分案起算者59.8日，亦快19.1日。行政訴訟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9.0%，較上月減2.5個百分點。

### 四、懲戒法院

112年4月懲戒法院新收5件，較上月減58.3%；終結10件，則增11.1%；未結80件，較上月底減5.9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197.1日，較上月緩23.5日。懲戒法庭第一審懲戒案件終結人數11人，其中受懲戒10人（撤職1人、休職2人、降級3人、記過1人、申誡3人）、免議1人。

### 五、高等法院及分院

#### (一) 民事事件

112年4月高等法院及分院民事事件新收1,694件（其中第一審69件、上訴720件、更審71件、再審80件、抗告254件、其他500件），較上月減26.4%；終結1,675件，亦減24.8%；未結10,148件，較上月底增0.2%。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214.0日，較上月快4.6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62件、上訴726件（其中駁回上訴285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88件、106件）、更審71件（其中駁回上訴18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15件、21件）、再審65件（其中駁回再審61件，更為判決1件）、抗告262件、其他489件。民事廢棄原判比率為31.2%，較上月增3.2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324.0件、提上訴138.0件、撤回上訴2件，上訴率42.0%，較上月減6.5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10,148件，其中上訴事件7,619件占75.1%最多，更審事件1,019件占10.0%次之，抗告事件339件占3.3%再次之。

## (二) 刑事案件

112年4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刑事案件新收3,217件(其中第一審1件、上訴1,310件、更審44件、抗告509件、附帶民事訴訟259件、其他1,094件),較上月減25.5%;終結3,311件,亦減18.6%;未結7,578件,較上月底減1.2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93.7日,較上月緩5.4日。

終結案件中,第一審1件、上訴1,362件(其中駁回上訴739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359件、153件)、更審38件(其中駁回上訴10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21件、6件)、抗告506件、附帶民事訴訟274件、其他1,130件。刑事撤銷原判比率為35.7%,較上月增0.5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913.5件、提上訴291.0件、撤回上訴3件,上訴率31.5%,較上月減6.7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7,578件,其中上訴案件5,764件占76.1%最多,附帶民事訴訟案件757件占10.0%次之,更審案件293件占3.9%再次之。

## (三) 重大刑事案件

112年4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184件,其中舊受179件,新收5件,未結171件,實際以重大終結13件,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468.4日。

第二審重大刑事案件,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12件,其中違法重大金融案件9件最多,殺人既遂罪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及貪污重大案件各1件居次;終結被告50人,其中科處無期徒刑1人,逾10年有期徒刑3人,10年以下有期徒刑37人,無罪6人,撤回3人。

## (四) 軍事案件

112年4月高等法院及分院軍事案件新收8件,其中第一審1件、第二審4件、其他3件。終結6件,其中第一審1件、第二審2件(陸海空軍刑法及普通刑法各1件)、抗告1件、其他2件,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94.3日。未結24件,其中以第二審17件占70.8%最多。

## 六、高等行政法院

112年4月高等行政法院新收366件(第一審180件、上訴65件、再審43件、抗告16件、其他62件),較上月減24.4%;終結424件,亦減14.5%;未結3,053件,較上月底減1.9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,自收案起算者256.4日,較上月快0.9日,自分案起算者203.6日,亦快5.4日。

終結事件中,第一審204件(其中勝訴17件、敗訴97件、勝敗互見5件)、上訴63件(其中駁回上訴52件、廢棄原判9件)、再審77件(其中駁回再審66件、移送管轄11件)、抗告20件、其他60件。第一審終結事件依性質類別分,以考銓37件最多,土地31件居次,稅捐17件再次之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122.0件、提上訴56.0件,上訴率45.9%,較上月增1.5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3,053件,其中第一審事件2,435件占79.8%、上訴事件344件占11.3%、再審事件168件占5.5%、抗告事件52件、其他54件。

## 七、地方法院

### (一) 民事訴訟事件

112年4月地方法院民事訴訟事件新收14,085件(第一審12,954件、第二審515件、再審53件、抗告563件),較上月減28.3%,其中第一審訴訟事件中,通常訴訟事件4,144件,簡易訴訟事件4,181件,小額訴訟事件4,629件,分較上月減26.5%、30.0%、28.3%;終結15,672件,亦減20.9%;未結66,176件,較上月底減2.3%。民事訴訟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127.3日,較上月緩4.7日。

終結事件中,第一審14,531件(其中判決10,084件、和解698件、調解成立475件、撤回1,931件)、第二審525件(其中駁回上訴268件,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29件、62件)、再審67件(其中駁回再審64件)、第三人撤銷訴訟1件、抗告548件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9,560.5件、提上訴888.0件、撤回上訴99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30件,上訴率7.9%,較上月減2.6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66,176件,其中第一審事件59,773件占90.3%(其中通常訴訟47.6%、簡易訴訟26.6%、小額訴訟16.1%)、第二審事件4,346件占6.6%、再審事件277件占0.4%、抗告事件1,778件占2.7%、第三人撤銷訴訟事件2件。

## (二) 民事非訟事件

112年4月地方法院民事非訟事件新收71,591件(其中督促程序21,701件、本票裁定9,676件、公示催告654件、拍賣事件345件、調解15,539件、其他23,676件),較上月減28.7%;終結71,722件,亦減25.8%;未結54,334件,較上月底減0.2%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52,775件,占本月民事非訟終結件數之73.6%。

## (三) 民事執行事件

112年4月地方法院民事執行事件新收131,886件(其中執行123,205件、保全886件、其他7,795件),較上月減29.7%;終結138,486件,亦減21.3%;未結88,571件,較上月底減6.9%。民事執行事件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23.3日,較上月緩1.9日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137,504件,占本月民事執行終結件數之99.3%。

## (四) 消債事件

112年4月地方法院消債事件新收2,105件(其中前置協商認可事件476件、聲請更生事件370件、聲請清算事件127件、更生執行事件167件、清算執行事件101件),較上月減27.4%;終結2,187件,亦減21.9%;未結7,008件,較上月底減1.2%。

## (五) 家事事件

112年4月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新收13,488件(其中第一審730件、第二審2件、再審4件、抗告285件、調解程序2,300件、暫時處分105件、家事非訟6,774件、保護令聲請事件2,541件、履行勸告事件8件、保全程序25件、公示催告101件、其他613件),較上月減25.7%;終結13,001件,亦減26.0%;未結29,959件,較上月底增1.7%。

## (六) 刑事案件

112年4月地方法院刑事案件新收33,928件(第一審15,246件、第二審699件、再審1件、抗告8件、附帶民事訴訟4,049件、其他13,925件),較上月減23.5%,其中第一審訴訟案件中,通常訴訟案件7,066件,簡易訴訟案件8,180件,分較上月減19.9%、21.5%;終結34,621件,亦減22.6%;未結85,045件,較上月底減0.8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106.9日,較上月緩4.5日。

終結案件中,第一審15,700件、第二審715件(其中駁回上訴365件,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為165件、29件)、再審2件、抗告12件、附帶民事訴訟4,134件、其他14,058件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12,967.0件、提上訴1,680.5件、撤回上訴299.5件,上訴率10.7%,較上月減2.0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85,045件,其中第一審案件48,566件占57.1%(通常訴訟44.6%、簡易訴訟12.5%)、第二審案件3,163件占3.7%、附帶民

事訴訟案件 13,336 件占 15.7%、其他案件 19,953 件占 23.5%、再審 7 件、抗告 20 件。

(七) 重大刑事案件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600 件，其中舊受 557 件，新收 43 件，未結 537 件。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52 件，其中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、違法重大金融案件各 11 件最多，殺人既遂罪 10 件居次。終結被告 120 人，其中科處無期徒刑 6 人，逾 10 年有期徒刑 16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83 人，罰金 3 人，無罪 7 人，不受理 1 人，管轄錯誤 2 人，通緝 2 人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393.7 日。

(八) 國民法官案件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國民法官案件新收 18 件，其中第一審 8 件、強制處分 8 件、聲請案件 2 件；終結 3 件，其中強制處分 2 件、聲請案件 1 件；未結 32 件，其中第一審 17 件、強制處分 14 件、聲請案件 1 件。

(九) 軍事案件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軍事案件新收 22 件，其中第一審 20 件（通常 9 件、簡易 11 件），第二審及其他各 1 件。終結 24 件，其中第一審 18 件（陸海空軍刑法 6 件；普通刑法 5 件；特別刑法 2 件；併案裁判 1 件；改變訴訟程序 4 件）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02.7 日。未結 72 件，以第一審 60 件占 83.3%最多。

(十) 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聲請通訊監察案件 1,536 件，舊受 1,104 件、新收 432 件。終結 537 件，其中核准 472 件、部分准駁 9 件、駁回 56 件；共核准 1,005 線、駁回 119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以 0.5 件列計）為 88.7%、線路核准比率為 89.4%，較上月各增 6.3、7.3 個百分點。96 年 12 月至 112 年 4 月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共核發通知書 135,736 件，截至 112 年 4 月底暫不通知 2,507 件，通知比率為 98.2%。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、司法警察官聲請通信調取案件 721 件，舊受 382 件、新收 339 件。終結 325 件，其中核准 284 件、部分准駁 17 件、駁回 24 件；門號數核准 631 線、駁回 68 線，使用者資料核准 191 人、駁回 23 人，其他通信線路核准 586 線、駁回 58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列計 0.5 件）為 90.0%，門號數、使用者資料及其他通信線路核准比率各為 90.3%、89.3%、91.0%。

(十一) 少年事件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受理 10,396 件，其中新收 3,403 件，分為少年刑事案件 68 件、少年兒童保護事件 3,322 件（調查事件 1,521 件，保護事件 653 件，執行事件 806 件，其他 342 件）、其他 13 件，

較上月減 22.1%。終結 3,351 件，亦減 22.6%；未結 7,045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7%。

#### (十二) 行政訴訟事件

112 年 4 月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受理 5,837 件，其中新收 1,814 件，分為第一審 528 件（簡易事件 84 件、交通裁決事件 444 件）、再審 5 件、強制執行 73 件、收容聲請事件 1,186 件、其他 22 件，較上月減 30.0%。終結 1,845 件，亦減 28.0%；未結 3,992 件（簡易、交通裁決第一審事件各占 14.1%、76.2%），較上月底減 0.8%。

### 八、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

112 年 4 月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受理 709 件，其中新收 95 件（民事 73 件，刑事 13 件，行政訴訟 9 件），較上月減 19.5%；終結 100 件（民事 72 件，刑事 19 件，行政訴訟 9 件），亦減 13.0%；未結 609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8%。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民事 349.7 日、刑事 274.4 日，分較上月緩 99.4 日、2.5 日，行政訴訟自收案、分案起算者，分別為 200.9 日、115.1 日，較上月緩 26.7 日、15.1 日。

民事第一審訴訟事件終結 23 件，其中著作權及專利權各 5 件、商標權及商業事件各 4 件、營業秘密法 3 件、公平交易法 1 件、其他 1 件。民事第二審訴訟事件終結 15 件，其中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商標權各 4 件、營業秘密法及植物品種及種苗法各 1 件、其他 1 件。刑事第二審訴訟案件終結 10 件，其中違反著作權法及違反商標法各 4 件、其他 2 件；終結 20 名被告中，科刑 5 人，其中科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 4 人、逾 1 年至 5 年以下 1 人，無罪 10 人，不受理 2 人，發回原審法院 3 人。行政訴訟第一審訴訟事件共終結 9 件，其中商標 6 件、專利 3 件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609 件，其中民事第一審事件 243 件占 39.9%、第二審事件 151 件占 24.8%、刑事案件 115 件占 18.9%、行政訴訟事件 100 件占 16.4%。